

她自称是中医世家、沈氏悬空诊脉的传人,对外宣称根据祖传秘方研制出一种包治百病的“神药”,并通过线上、线下进行虚假宣传,前来问诊购药的患者络绎不绝——

“神药”竟是山药粉

□本报记者 郭树合
通讯员 胡森森

2021年12月,一家公司的落户让山东省济南市南部山区某村逐渐热闹起来,全国各地慕名而来求医问药的患者有很多。该公司董事长沈某对外宣称自己是中医世家、沈氏悬空诊脉的传人,且有海外留学经历,其研制出的药品虽然价格不菲,但因前来问诊购药的患者络绎不绝,短短几个月,其销售金额就高达600万余元。

2023年8月18日,济南市历城区法院以生产、销售假药罪判处沈某有期徒刑十二年,并处罚金1200万元,对扣押在案的相关药品依法没收后予以销毁。沈某不服判决,提出上诉。近日,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群众举报查出销售假药案

2022年1月,济南市公安局南部山区分局接多名群众举报,称沈某招募、组织人员在济南市南部山区某村开展健康讲座,向不明群众进行问诊并销售药品。

公安机关接到举报后立即开展走访调查,发现南部山区某村每天都有大量陌生人员进出,这些从外地来的病患群众是被一家商贸公司邀请来参加该公司举办的线下健康知识讲座的,由该公司提供食宿。在求医问药并居住在该公司的病人中不乏癌症、尿毒症等重病群体。

公安机关经立案侦查发现,2021年12月,沈某注册成立一家商贸公司,在济南市南部山区某村实际经营。其编造海外留学、中医世家的身份背景并虚构姓名,从安徽宿州等地以低廉的价格购进山药丸等普通食品,将山药丸包装成其根据药食同源、祖传秘方研制出的可治疗多种疾病的药品。



▲尚未包装的假药颗粒。
▲包装好的假药成品。

公司成立后,沈某招募多名宣传人员,通过线上直播、线下举办健康讲座等宣传手段,对上述药品进行虚假宣传,沈某则在公司坐诊看病,向患病群众兜售药品。

“神药”进价二三十元

该公司骨干人员证实,他们销售的药品是从安徽省宿州市、亳州市等地购进,但沈某进货极为隐蔽,供货商的个人信息只有她自己清楚,去外地联系也是沈某单独前往。侦查人员通过对调取的聊天记录和银行账户转账记录进行分析研判,顺藤摸瓜锁定了供货商卢某、丁某等人。公安机关随即抽调骨干力量成立专案组,奔赴亳州等地,对供货商卢某等人生产经营场所内的原材料、半成品及成品进行了查封。

经查,卢某等人是沈某提供的山药丸主要成分为山药粉,为普通食品,不具有药品功能。山药丸被分批运至沈某公司后,沈某安排专人进行加工销售,

将进货价只有二三十元的普通食品包装成能治百病的“神药”,每份售价600余元。

2022年6月,公安机关依法对沈某经营的公司进行搜查并扣押相关涉案药品,经对上述药品和查扣的供货商产品及举报人提供的产品分别进行检验鉴定,公安机关发现沈某生产、销售的药品里含有阿司匹林、对乙酰氨基酚、西地那非等化学成分。因其销售的药品符合药品特征,且其行为符合“以非药品冒充药品”的销售假药行为,又用自己的设计包装再次进行分包和包装,公安机关认为沈某的行为涉嫌生产、销售假药罪。

购药群体为重病患者

沈某注册的商贸公司在实际经营中既无账目凭证又无缴税记录,经营管理混乱。在无销售账目的情况下,用传统方法认定其销售金额困难重重。

经调查,沈某销售的涉案药品通

过该公司开发的平台网销至全国各地,覆盖面广,公安机关在网络平台中发现了大量的交易数据,通过分析该公司平台的后台数据,结合主要销售人员的证言,经审计准确认定了沈某在2022年2月至6月的犯罪数额为600万余元。

2022年9月27日,沈某因涉嫌生产、销售假药罪被移送至济南市历城区检察院审查起诉。审查起诉期间,沈某拒不认罪,其辩护律师提出了无罪或构成处罚相对较轻的妨害药品管理罪的辩护意见。检察官经审查后认为,购买药品群体基本都是重病患者,其中不乏一些癌症患者,沈某的行为不仅侵犯了购买者的财产权,同时严重危害药品安全,侵犯了不特定多数人的身体健康权利和国家对药品的监管制度。

2023年1月10日,济南市历城区检察院以涉嫌生产、销售假药罪对沈某提起公诉。历城区法院经审理采纳检察机关意见,作出上述判决。

偷拍设备不是想卖就能卖

□张阳阳

利用社交媒体平台,销售具有窃听、窃照功能的手表、手环。1月11日,经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检察院提起公诉,法院以非法销售窃听、窃照专用器材罪分别判处被告人陈某、叶某有期徒刑十个月,缓刑一年和拘役四个月、缓刑六个月,各并处罚金。

“智能录像手环,拍摄时悄无声息指示灯、完全隐蔽……”2022年3月,家住通州的小朱在网上看到一个销售具有偷拍功能运动手环的短视频,抱着怀疑、求证的心态下单购买了该商品。收到货后,小朱发现手环确实具有相关功能,很有可能侵犯个人隐私,于是向警方报案。

因可能涉嫌刑事犯罪,当月,通州区公安局对该案立案侦查,陈某、叶某陆续被抓获归案。到案后,陈某、叶某如实交代了售卖智能录像手环、手表的过程。

陈某在广州市某电脑城经营一家销售安防监控设备的店铺,并在多个网络平台销售监控类摄像头。2021年10月的一天,陈某看到有网店销售具有秘密录音录像功能的手环、手表,而且销量比较高,认为这是一个“商机”,于是开始寻找手上有货源的人。



犯罪嫌疑人销售的具有秘密录像功能的手表、手环。

在找到具有货源的上家网名后,陈某通过网络平台通过网上店铺或直播带货的方式销售智能录像手环等商品,客户下单后,他将客户信息发给上家,由上家代发商品。在金钱的诱惑下,陈某和叶某虽然明知销售此类产品涉嫌违法,仍抱着侥幸心理持续出售。叶某除了为陈某代发此类商品,也在自己的网店销售。

侦查终结后,该案被移送至通州区检察院审查起诉。经审查,2021年10月至2022年3月,陈某销售智能录像手环的金额达4万余元,非法获利2.3万余元;2021年4月至2022年5月,叶某销售智能录像手环、手表的金额共计1.6万余元,非法获利1840元。

经鉴定,涉案智能录像手环、手表均属于窃听、窃照专用器材。2023年12月29日,通州区检察院对陈某、叶某

以涉嫌非法销售窃听、窃照专用器材罪向法院提起公诉。

检察官说法:

根据相关法律规定,我国禁止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生产、销售、使用窃听、窃照专用器材。商家在经营活动中,要严格遵守法律规定,不能为赚取利润心存侥幸,铤而走险生产、销售带有窃听、窃照功能的电子产品,否则将触犯法律。广大消费者也不要随意购买和使用窃听、窃照专用器材,如造成严重后果的,亦涉嫌犯罪。

法条链接:

刑法第283条【非法生产、销售专用间谍器材、窃听、窃照专用器材罪】非法生产、销售专用间谍器材或者窃听、窃照专用器材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单位犯前款罪的,对单位判处罚金,并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照前款的规定处罚。

刑法第284条【非法使用窃听、窃照专用器材罪】非法使用窃听、窃照专用器材,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

看到招工信息心动 帮人代购香烟获刑

近日,经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检察院提起公诉,法院以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判处刘某有期徒刑一年六个月,并处罚金1.6万元。

2023年9月18日,刘某来到张某的烟酒店,称帮老板采购大量香烟,并指定要高价香烟。张某喜出望外,与刘某谈好先付4000元定金,三天后付钱拿烟。9月21日,刘某告诉张某无法汇款,需要换张银行卡,张某并未多想,提供了另一张银行卡的卡号。9月22日中午,张某收到一笔13万余元的转账,十几分钟后,刘某到店里拿烟。刘某离开不久,张某接到银行通知其银行卡因涉案被冻结的电话,张某寻思着这笔生意有问题,便立即报警。

2023年9月23日晚上,刘某被警方抓获,如实交代了自己的犯罪行为。9月10日,刘某刷短视频时看到一则招工信息,联系对方得知工作内容就是拿着对方提供的定金去找香烟店订货,货到后对方会打钱给店家,双方谈好工资周结。刘某不曾与对方见面,每次沟通都是电话联系,他按要求把购买的香烟带到指定地点。刘某说:“我知道这种方式买烟肯定有问题。”

13万余元的烟款是谁打来的?2023年9月21日晚上,王某在看小说时下载了一款软件,软件上“充值返现”四个字频频跳跃,很是吸引眼球,后王某通过此软件先后8次转账共计46万余元。其中的一笔13万余元正是买香烟的钱,这笔钱便是上游电信诈骗的违法所得。

2023年10月27日,公安机关将该案移送至路桥区检察院审查起诉。12月11日,该院以刘某涉嫌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提起公诉。(毛林飞 戴佳)

免费领取游戏皮肤 诱骗未成年人转账

在网游世界里,不少玩家都想拥有极品装备或是精美皮肤,对于涉世未深的未成年人来说,这更是“致命的诱惑”。程某等人利用这种心理,以免费领取游戏皮肤的方式,对未成年人实施诈骗。1月25日,湖北省阳新县检察院以涉嫌诈骗罪对程某提起公诉。

“小焦徒弟,你加这个QQ,可以免费领取皮肤。”小焦正在用妈妈的手机玩游戏,忽然收到“师父”的消息。这个“师父”是小焦刚加的,带着他赢了好几把游戏。小焦对漂亮的游戏皮肤“眼馋”已久,于是添加了QQ,随后便收到“师父”发来游戏皮肤已充值成功的截图。小焦扫了截图上的二维码,却显示该游戏皮肤被冻结。“你这个游戏账号需要付款重新激活,激活后钱款会原路退回。”在“师父”的指导下,小焦用微信支付了“师父”发过来的二维码,付款10602元用于解冻。等付款完发现自己已被“师父”拉黑,小焦这才意识到可能上当受骗了。

其实,陷入这个骗局的不仅仅是小焦……经查,上述所谓的“师父”实际上是一群犯罪分子。2022年,程某伙同曾某和黄某(均已判),在重庆、武汉、阳新等地通过微信、QQ添加未成年人为好友,以赠送游戏币、游戏皮肤的名义,发送虚假的充值截图骗取对方信任,进而诱骗未成年人向其转账。

2023年9月15日,该案被移送至阳新县检察院审查起诉。经查,程某等人分工明确,分别负责吸粉建群、聊天实施诈骗等工作,共同设下圈套,引诱未成年人上当受骗。2022年1月至5月,程某等3人共骗取3名未成年人钱财3.15万元,程某独自使用上述手段骗取2名未成年人钱财2.67万元。(刘怡廷 曾甜甜 柯美中)

骑车被追尾,没获赔偿反被讹

□蒋芸芳

2023年6月某日晚上9点,上海市市民曾先生在经常去的理发店理发完后骑摩托车回家,在一路口等红灯时被一辆右转弯的轿车追尾。车上下来两名男子,曾先生作为无责任的一方,向对方提出给1000元维修费即可私了的条件。不料,寥寥几句话后,局面彻底翻转……

两名男子下车后,先“关心”曾先生有没有事,是否需要送医院,并询问曾先生是否喝了酒,还提出要报警处理此事。曾先生一下慌了,赶紧说不需要报警,给一点维修费就可以私了。

原来,在理发前,曾先生和几个朋友聚餐时喝了一瓶啤酒,老实的他向对方承认了自己喝酒的事实。结果,对方要求曾先生转账8万元修车费给他们,否则就报警揭发曾先生酒后驾驶机动车的行为。为了摆平此事,曾先生答应了对方的要求。当晚9点半,两名男子带着曾先生来到一家文印店,打印了一份私了协议,要求曾先生在协议上签字、按手印,并拍摄了一段曾先生念出协议内容的视频。收到8万元后,两人与曾先生分道扬镳。

之后的两个月里,曾先生越想此事越不对劲,感觉被对方套路了,便于2023年8月向公安机关报警求助。“当时是红灯,我没有影响他开车,他应该撞不到我,而且我们说了几句话他就问我是不是喝了酒,要钱的时候就问我是不是喝了酒,要钱的时候一

编写出售非法“薅羊毛”软件,判刑!

□徐啸

电商平台,为了吸引流量,常常会推出各类满减优惠或新人专享福利。精打细算的“羊毛党”们如果善于发现,总能在其中“薅”到一些“羊毛”。然而,“薅羊毛”也要符合平台规则,合法进行。

2020年,待业在家的“00后”小伙刘某无意中加入了个优惠分享群,群内主要交流如何低价在某电商平台商城购买商品。看到不时有人晒出堪称“地板价”的订单截图,刘某很是心动,于是私聊了群主,向其请教方法。

“你首先要在这个链接里购买优惠券……”群主给刘某分享了一个网址。刘某按其指引找到优惠券链接,扫描付款后,网页上出现了一串代码,其将代码复制到“小环蛋助手”App上,系统就自动登录到一个带有优惠券的账号。

用上优惠券,填上自己的地址,刘某仅用0.1元就入手了一个市场价约10元的商品。尝到甜头的刘某一发不可收,一而再再而三地下单“薅羊毛”。买来的商品,他不仅自用,还放到市场上出售赚取差价。

据刘某供述,教他使用优惠券的网友叫“火娃”。实际上,“火娃”卖给刘某的并非优惠券,而是一些带有优惠券的账号或新人账号。

“小环蛋助手”App相当于电商平台商城的一个外挂。刘某交代说,“用它登录新人账号或有优惠额度的账号,不需要实名认证。”

“小环蛋助手”App还具有下单后自动更改收件地址的功能。App可以自动在收件地址里加入一些生僻字以规避平台的监测,而这些生僻字并不影响送货。“快递员一般不会理会地址上的生僻字,而是直接按照他看得懂地址投递过来。”刘某交代说。

“火娃”的店铺里,“小环蛋助手”App激活码每月18.8元,可以无限次使用。相较于每单至少1元至10元的优惠来说,可谓是“一本万利”。直至2022年案发,刘某已通过该款App下单数千单,骗取平台优惠券和红包5万多元。

上门找丈夫索要欠款 记错房号砸了别人家

上门找丈夫索要欠款,却误砸别人家门并砸坏价值不菲的多件电器物品,1月18日,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检察院以涉嫌故意毁坏财物罪对廖某提起公诉。

廖某与胡某结婚后彼此财产独立,在一起生活不久,丈夫胡某搬回了自己以前居住的老房子。2016年、2017年,胡某因经济困难曾陆续向妻子廖某借钱,并写了借条。因胡某一直没有正业的工作,其答应要还的钱一直没还上。

廖某多次向胡某索要欠款,并在2022年年底打电话约他出来,胡某说自己不在深圳,廖某认为胡某是故意躲债,于是上门追债。可廖某记错了胡某的房号,见拍门后久无回应,便生气地砸开了房门,还将房间内的电视、电饭锅、空气炸锅、洗衣机等数十件物品砸坏。物业管理人后来,廖某掏出她与胡某的结婚证,声称这是胡某的家。该房业主接到物业管理人通知赶到后,廖某误以为该女业主是胡某的“小三”,一边对其辱骂一边继续打砸。直到警察将她带走调查并告诉她相关情况时,她才意识到自己砸错了房间。

2023年11月,公安机关提请罗湖区检察院批准逮捕廖某。检察机关审查后认为,廖某故意毁坏他人财物,数额较大,没有对被害人进行任何赔偿,且坚称自己只是“砸错了”,拒不认罪,有羁押必要,以涉嫌故意毁坏财物罪对其批准逮捕。(汪林丰)